

桃園市政府勞動局委託元智大學辦理

110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專業人員訓練課程-就服員進用後36小時訓練

招生簡章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勞動局
研習地點：元智大學

開課日期：110年8月5日（四）09:00起



一、依據：

- (一) 桃園市政府勞動局110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訓練計畫辦理。
- (二)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
- (三)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專業時數、課程及抵免規定。

二、目的：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第7條第3項規定：「就業服務員應於初次進用後1年內完成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專業訓練36小時以上，成績及格取得結訓證明，使得繼續提供服務」。本課程以培養本市從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相關服務人員之專業知能，促進其個人於工作職掌上之發揮與成長，並提升本市身心障礙職業重建服務網絡整體服務品質與服務績效，達成促進身心障礙者適性就業之目標。

三、指導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四、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勞動局

五、承辦單位：元智大學

六、參訓對象：

- 1、 參訓資格：符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第 7 條，就業服務員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 (1) 服務於桃園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學校、醫療單位，從事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者。
 - (2) 領有社會工作師、職能治療師、物理治療師、心理師或特殊教育教師證書。
 - (3) 取得就業服務乙級技術士證。
 - (4) 大專校院復健諮商、社會工作、職能治療、物理治療、特殊教育、勞工關係、人力資源、心理或輔導之相關科、系、所或學位學程畢業。
 - (5) 非屬前款所定相關科、系、所或學位學程畢業，完成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專業訓練80小時以上或取得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學分學程證明。
 - (6) 高中(職)畢業，從事就業服務或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工作4年以上，且完成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專業訓練80小時以上。
 - (7) 機關相關業務人員。
- 2、 錄取順序：
 - (1) 服務於桃園市轄內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學校、醫療單位，且現職從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相關服務者優先錄取。
 - (2) 屆期需申請專業人員資格認證證明者。
 - (3) 機關相關業務人員。
 - (4) 倘有名額開放外縣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相關服務人員。
- 3、 同一錄訓順序之排序準則：具資格認證急迫性需求者優先。

七、訓練課程：

課程內容：依勞動部訂定「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專業時數、課程及抵免規定」之就業服務員相關專業訓練36小時課程規劃(詳附件1)。

八、報名方式：

- (一)本課程採線上報名，請登入網址或掃描 QR code 於8/2(一)中午12時前完成報名，及將相關證明文件送達本校，並於寄出後來電確認是否已收件，如未確認而延誤報名者，由報名者自行負責：

<https://forms.gle/GNLPCBz34NnnJGgS9>



九、錄取人數及錄訓審查：

- (一)錄取人數：20人。
- (二)審查公告：8月3日(二)下午5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並 E-mail 及簡訊通知錄取名單。
- (三)報名文件：符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就服員之相關資格證明文件影本，或勞動力發展署核發符合就服員資格之公文影本(擇一即可)。
- (四)課程名額有限且為維護課程品質及公平性，未在錄取名單內而自行前來者，恕無法上課，敬請見諒。

十、成績考核：

- 一、考評方式由本校依講師意見規劃之，不及格者得補考1次。
- 二、每堂課程(上午、下午)均需簽到及簽退，以做為出勤狀況之憑證。
- 三、結訓作業：
- (1) 結訓證書核發：全程參與訓練並取得全部合格之成績者，將由本校辦理審核及印製學員的結業證書，送桃園市勞動局用印後，核發結訓證書。
- (2) 參訓證明核發：未能全程參與訓練者、未通過部分課程考核者以及補課學員，由本校核送學員實際參予課程時數給桃園市勞動局審核及用印後，核發時數證明。
- 四、學員需全程參與課程訓練，如需請假者則須依規定填寫請假單。
- 五、出勤及請假規定：
- (1) 每堂課程務必落實簽到及簽退，以作為出缺席之憑證。
- (2) 課程遲到或早退時間超過 20分鐘以上，需請假1小時。

(3) 若學員報名後無法上課，須於課程前1日填妥附件三請假單，以傳真或Email的方式向承辦人請假。

(4) 缺席時數超過該課程總時數之10分之1者，無條件退訓

十一、上課地點及交通方式：

一、上課地點：元智大學 (桃園市中壢區遠東路135號)一館1101

二、交通方式：

◎搭乘火車

內壢火車站→元智大學→終身教育部辦公室

出內壢車站前站右轉步行約五分鐘，至中華路與遠東路交叉口後，右轉過平交道，再沿右邊步行約十分鐘即可抵達元智大學校門口，入校門口直走2分鐘可達終身教育部辦公室。

◎搭乘公車

155、156路公車(路線圖下載)

在中壢車站搭乘155、156路桃園客運直接坐到元智大學內(寒、暑假期間僅至校門口)。

1路公車

在中壢或桃園車站搭乘1路桃園客運，在元智大學站(中壢往桃園)或內壢火車站(桃園往中壢)下車，再沿中華路往桃園方向前行至遠東路與中華路交叉口，右轉過平交道，再沿右邊步行約十分鐘即可抵達。

自行開車

北上→中壢交流道(途經一號國道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經過平鎮/新屋交流道後，請準備靠右於中壢/大園交流道(約58公里出口)下高速公路，往中壢方向前進。

南下→中壢交流道(途經一號國道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經過中壢休息站後，靠右線行駛，請準備在中壢/大園交流道(約56公里出口)下高速公路，往中壢方向前進。

南桃園交流道→元智大學(途經二號國道高速公路)

行高速公路下南桃園交流道，往南經中文路、龍壽街，或往北走國際路均可至台一線省道(即中華路)右轉，往中壢方向，右手邊經過署立桃園醫院後約1公里，請按【元智大學】路標指示遠東路左轉。

桃園市民

請走台一線省道(即中華路)，往桃園方向者經過內壢車站後約500公尺，請按【元智大學】路標指示遠東路右轉。往中壢方向經過署立桃園醫院後約1公里，請按【元智大學】路標指示遠東路左轉。

校內停車

[汽車]：收費50元/次

[機車]：本校設置機車免費停車場，自109/10/08啟用(遠東新世紀內壢廠靠鐵路旁的空地，遠東路57巷口對面)，請本部學員停車時請留意！切勿停在遠東路二側路旁，避免致生危險或觸犯交通法規。

十二、注意事項：

一、因應新冠肺炎疫情之防疫，本課程將依照中央防疫指揮中心公告規定，請參加人員戴口罩參與課程且配合本單位確實量測體溫、使用酒精消毒雙手，並協助登記實名制。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請盡快就醫後返家休息，避免繼續參加。

二、中午提供膳食，請自備環保杯、環保餐具。

三、務必親自簽到，不得代簽，請確實早上、下午的上下課各簽一次。

十三、聯絡方式：

元智大學終身教育部

聯絡地址：桃園市中壢區遠東路135號-一館一樓1107室

承辦人：劉妘舫小姐 E-mail：sunnyliu@saturn.yzu.edu.tw

電話：(03)4638800#2486 傳真：(03) 4638330 如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詢問

附件1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就服員進用後36小時訓練規劃表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時數	師資
8/5(四)	08：50~12：00	始業式/ 服務對象之情緒與行為管理	3	孫旻暉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暨心理學 研究所副教授兼主任
	13：30~16：30	就業諮商實務	3	
8/12(四)	09：00~12：00	區域勞動市場現況及趨勢分析	3	李庚霈 東吳大學社會系兼任副教授
	13：30~16：30	職業重建相關法規介紹	3	
8/19(四)	09：00~12：00	工作分析與職務再設計之應用	4	張彧 台灣大學職能治療學系 兼任副教授
	13：30~14：30			
	14：30~16：30	職業輔導評量概念及報告的運用	2	
8/26(四)	09：00~12：00	身心障礙者之特質與就業特性	3	蔡蕊珍 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 會副執行長
	13：30~16：30	就業開拓與雇主諮詢	3	李中強 職業重建中心(新店區) 就服組長
9/2(四)	09：00~12：00	評估與服務計畫的撰寫	3	馮雪鴻 財團法人蘭智社福 基金會職重服務專業督導
	13：30~16：30	如何撰寫就業服務紀錄	3	
9/9(四)	09：00~16：10	職業重建概論/結業式	6	邱滿艷 台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 所退休副教授